

证券代码：831524 证券简称：康耀电子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加快公司业务发展，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孟州市康耀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孟州康耀”）拟向参股公司康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耀科技”）购置生产用机器设备，合同金额为 12,000,000.00 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6,234,083.89 元，净资产为 26,743,653.88 元。本次购置机器设备的金额为 12,000,000.00 元，占

2023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11.30%，占 2023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 44.87%，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机械设备，系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价格公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 5 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 5 人。表决情况：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关联董事潘建军、王新平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康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孟州市产业集聚区

注册地址：孟州市产业集聚区

注册资本：5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法定代表人：潘建军

控股股东：潘建军

实际控制人：潘建军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机器设备
- 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孟州市产业集聚区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标的资产系两条镀膜生产线及若干附属设备，分别于 2017 年及 2018 年以货币方式购入，并分别于当年投入使用，该机器设备自 2020 年 10 月开始由孟州康耀租赁使用至今，权属清晰，状态完好，可正常使用。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2024 年 5 月 27 日，河南世纪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康耀科技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的该项机器设备进行了评估，并出具的豫世评报字【2024】第 0504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康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委估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为 3,584.74 万元，评估原值为 3,736.67 万元，增值额为 151.93 万元，增值率为 4.24%；账面净值为 1,238.34 万元，评估净值为 1,395.18 万元，增值额为 156.85 万元，增值率为 12.67%。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第三方评估机构的评估价格为基础，经双方协商达成的交易价格。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与公允，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加快公司业务发展，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孟州康耀拟向参股公司康耀科技购置生产用机器设备，合同金额为 12,000,000.00 元。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购置机器设备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便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要。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治理与内控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资产买卖合同》；

河南康耀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7日